

监督索引号 **53042800755201000**

元江哈尼族彝族自治州
澧江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自治州澧江街道办事处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参照政府批准的“三定”方案，澧江街道主要职责是：落实国家政策，严格依法行政，发挥经济管理职能，加强政策引导，制定发展规划，服务市场主体和营造发展环境，搞好市场监管，

大力促进社会事业发展，发展镇村经济、文化和社会事业，提供公共服务，维护社会稳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2.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3.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4.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5.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6.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0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经济社会稳步发展。2020 年预计全街道经济总收入达到 361277 万元，预计完成地方财政收入 3583 万元，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 18280 元。全街道共有个体私营企业 2680 户，其中：私营企业 411 户。受疫情影响，税收有所下降，完成营业收入 20.0873 亿元，上交国家税金 3613 万元，从业人员达 10556 人。

2.重点工作扎实推进。积极推进滨江片区棚户区改造工作。澧江街道服务对象 1025 户 1283 宗。已签订征收补偿安置协议 1005 户 1258 宗，未签协议 18 户 21 宗；已腾房交房 1003 户 1256 宗；已签协议但未腾房交房 2 户 2 宗；已拆除 968 户 1214 宗。未拆除 36 户 42 宗。着力抓好固定资产投资。截止 11 月底成功新入库 6 个项目，共完成 39143 万元的固定资产投资，完成县级下达的 59400 万元的 65.9%。加大招商引资工作。完成华治菲牛蛭养殖、筑优混凝土搅拌站、佳农肉鸡养殖、福森建材城等 6 个招商引资项目投资 27190 万元，完成任务数 40000 万元的 68%。元蔓高速建设征地顺利完成。元江至蔓耗高速公路项目涉及 5 个村（社区）33 个村（居）民小组和一个农场的 4814 余亩土地征地已全部顺利完成。

3.脱贫攻坚圆满交卷。精准识别，扎实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紧盯“两不愁、三保障”，立足持续增收，加快产业开发。攻坚完成波鲁母小组随迁户拆除搬迁，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巩固提升工作，针对省、市、县各级检查、巡查，督查暗访发现反馈和自查发现的问题，深入查摆，克期整改，所有问题全部清零，建档立卡 272 户 1083 人全部稳定脱贫，通过国务院第三方评估检查。

4.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全面开展“两创一行动”，全面完成农村厕所革命，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城乡环境明显改善。

组织开展环境整治日活动共 41 次，参加整治活动人员 74153 余人次，共投入整治资金 94.5 万元。开展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共 4 次，参与人员 6100 余人次。完成 2019-2020 年度户厕改建 1086 户，已兑付改建奖补资金 53.44 万元；完成 2019-2020 年度行政村公厕建设 6 座，已兑付奖补资金 46 万元。

5. 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民生保障到位。2020 年度应参保人数为 21442 人，实际参保人数为 22315 人，参保率达 104.07%。2020 年街道落实发放享受最低生活保障 166 户 276 人，共发放低保金额 1054948 元。临时救助共计发放 322500 元。街道共有优抚对象及抚恤人员 137 人，按时发放定期补助和抚恤金共 1087668 元。积极开展平安创建。创建“无邪教”村（社区）活动，积极申报澧江、红侨、那整、龙潭、南洒 5 个“无邪教”村（社区）。建立矛盾纠纷分析研判长效常治机制，2020 年共开展矛盾排查纠纷 40 次，排查出矛盾纠纷 37 件，调解成功 35 件，成功率 94.7%。开展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制度，2020 年领导干部接访 102 人次，下访 232 次，化解矛盾纠纷 120 余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源头、化解在基层，做到小事不出村（社区）、大事不出街道，全力防控“民转刑”命案的发生。制定平安建设网格化责任清单，将辖区划分为 94 个基础网格，即街道 6 个村（社区）54 个小组和 3 个城市社区 40 个网格实行每个基础网格有第一责任人、责任单位、联络员及村（社区）干部的网格化管理制度，为街道各项工作的开展

展明晰了四级责任。农村改革稳步推进。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颁证全面完成，发放经营权证书 4112 本，4112 户，涉及总地块 32221 块，面积 45079.75 亩。街道土地流转面积 16966 亩，涉及农户数 2269 户，农业人口 9442 人，流转金额 1302 万元。高质量开展“七人普”。完成短表登记 1.1 万余户 4.4 万余人（含重复数），长表登记 9 百余户 3.6 千余人。圆满完成了澧江街道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入户登记工作。

6.乡村振兴逐步推进。及时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县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关于实施乡村振兴统筹城乡发展的部署要求，制定《澧江街道乡村振兴工作队管理制度》《澧江街道乡村振兴工作队例会制度》。从多个方面推进乡村产业振兴，调整优化农业产业结构。稳定粮食生产，确保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保持基本稳定；恢复生猪生产，严格执行非洲猪瘟和禽流感等疫情报告制度和防控措施，落实扶持生猪生产的各项政策措施；发展水果、甘蔗、芦荟、茉莉花、中药材等特色生物资源种植，并助农促销。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1 个。其中：行政单位 4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6 个。分别是：

1. 澧江街道办事处

2. 澧江街道党工委
3. 澧江街道人大工委
4. 澧江街道社团
5. 澧江街道财政所
6. 澧江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
7. 澧江街道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中心
8. 澧江街道宣传文化服务中心
9. 澧江街道社会保障服务中心
10. 澧江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11. 澧江街道综治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0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73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4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5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29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36.00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 人）。

离退休人员 3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3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6 辆，在编实有车辆 6 辆。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1-9）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 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因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附表 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2,320.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71.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89.27%；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248.8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73%。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19 年度收入合计 2304.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39.43 万元，占总收入的 92.83%；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65.33 万元，占总收入的 7.17%。

2020 年度总收入 2320.29 万元，与 2019 年度收入 2304.75 万元相比，增加 15.5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68.02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83.55 万元。财政拨款减少的原因：受疫情影响，税收吃紧，财政拨款大幅度减少。

其他收入增加 83.55 万元，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元江县财政局拨入县级领导调研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经费 3 万元；

2. 中共元江县委办公室拨入 2019 年及 2020 年“狠抓落实年”现场观摩活动工作经费 1.2 万元；

3. 元江县农业农村经济管理服务中心拨入林业产权制度改革工作经费 1 万元；

4. 元江县卫生健康局拨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经费 7 万元；

5. 中共元江县委组织部拨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经费 3 万元；

6. 澧江街道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拨入草原生态工作经费 2 万元；

7. 元江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 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3.24 万元；

8. 元江县农业农村局拨入 2019 年第二批“厕所革命”建设补助资金 20 万元；
9. 元江县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拨入乡村公益性岗位工资 10.2 万元；
10. 元江县民族宗教事务局拨入争创全省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县工作经费 5 万元；
11. 元江县扶贫开发办公室拨入 2020 年度春季学期雨露计划补助资金 2.55 万元；
12. 元江县人民法院拨入关于帮助解决南昏村委会波鲁母易地扶贫搬迁同步搬迁户搬迁工作经费 3 万元；
13. 元江县统计局拨入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经费 2 万元；
14. 元江县委政法委拨入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5 万元；
15. 元江县委政法委拨入综治维稳工作经费 3 万元；
16. 元江县自然资源局拨入“云宅调”信息采集工作经费 1.86 万元；
17. 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拨入建设小莫郎党员活动室项目补助经费 2 万元；
18. 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拨入南昏归垵饮水工程补助经费 2 万元；
19. 元江县统计局拨入统计工作经费 2 万元；

20. 元江县财政局拨入县级领导调研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经费 4 万元；

21. 元江县动物疫病中心拨入畜禽技能培训费 0.5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328.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73.41 万元，占总支出的 76.16%；项目支出 555.19 万元，占总支出的 23.8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19 年度支出合计 2,26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3.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1.58%；项目支出 644.61 万元，占总支出的 28.42%；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

2020 年度总支出 2328.60 万元，与 2019 年度支出 2,268.05 万元相比，支出增加 60.55 万元；其主要原因：2020 年的基本支出 1773.41 万元，比 2019 年的基本支出 1623.44 万元，增加 149.97 万元；而 2020 年的项目支出 555.19 万元，比 2019 年的基本支出 644.61 万元，减少 89.42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773.41万元。与上年支出1509.48万元对比，基本支出增加263.93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在职职工人员增加，2020年年末65人，比上年多4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二是在职人员的2019住房公积金85.93万元压转到2020年支出。

2020年支出包括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513.0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5.3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60.3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6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0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555.19万元。与上年644.61万元对比，减少89.42万元，主要原因分析：受疫情影响，税收吃紧，本年度支出也相应减少。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1. 玉财行〔2020〕112号人大代表视察调研工作经费3万元；

2. 元江县农业农村局拨入 2019 年第二批“厕所革命”建设补助资金 20 万元；
3. 玉财教〔2018〕291 号 元江县文化和旅游局拨入图书文化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92 万元；
4. 玉财农〔2019〕157 号 2019 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项目资金——南洒村委会南满小组 45 万元；
5. 玉财建〔2019〕257 号脱贫攻坚四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市级补助资金 8 万元；
6. 元财发〔2020〕221 号南洒小组人居环境卫生整治经费 1 万元；
7. 元财发〔2020〕221 号者嘎新村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经费 1 万元；
8. 澧江街道办事处拨入竜耙制作技艺申遗项目工作经费 0.95 万元；
9. 元财发〔2020〕221 号波鲁母易地扶贫搬迁同步搬迁户搬迁工作经费 7 万元；
10. 玉财农〔2018〕264 号动物免疫补助和反应死亡补助 0.51 万元；
11. 玉财农〔2018〕264 号畜禽疫病净化扑杀补助费 1.28 万元；

12. 玉财农〔2020〕13号生猪异常死亡同群生猪扑杀补助款10.36万元；
13. 元财农〔2020〕84号动物免疫死亡补助2.64万元；
14. 元财发〔2020〕274号421号建档立卡户草原生态补助12.75万元；
15. 元林联发〔2017〕7号森林防火费0.49万元；
16. 澧江街道办事处拨入森林防火费2.94万元；
17. 元林发〔2018〕17号2016年天然林停伐保护管护补助0.8万元；
18. 元财发〔2018〕202号2016至2018年天然林停伐保护补助2万元；
19. 玉财农〔2019〕42号县城面山防火隔离带建设经费1.5万元；
20. 元林联发〔2019〕26号2019年第一批森林防火经费0.25万元；
21. 元林联发〔2020〕7号2020年森林防火经费3.7万元；
22. 元财发〔2020〕393号元江县第二批国家级生态效益补助资金8.9万元；
23. 元财发〔2020〕392号元江县2020年市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助资金3.52万元；

24. 元财发〔2020〕42号国家级生态效益管护费 33.87 万元；
25. 元林发〔2020〕19号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金 8.9 万元；
26. 元财发〔2020〕393号 2020年第二批天然林停伐保护补助资金 12.06 万元；
27. 元财发〔2020〕42号天然林停伐管护费 7.94 万元；
28. 元林发〔2020〕19号建档立卡户天然林补助 2.36 万元；
29. 玉财农〔2020〕49号 2020年市级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员补助经费 0.9 万元；
30. 玉财农〔2019〕20号农村小型水利管理员经费 0.9 万元；
31. 玉财农〔2020〕9号 2020年第一批省级抗旱补助资金——南洒供水站抗旱应急工程 63.5 万元；
32. 元财发〔2020〕3号 玉溪市抗旱救灾资金——那塘小组人饮工程 18.7 万元；
33. 〔2020〕3号 玉溪市抗旱救灾资金——抗旱救灾资金 1 万元；
34. 玉财农〔2020〕75号南昏村委会南处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 97 万元；
35. 玉财农〔2019〕266号提前下达非贫困县 2020年第二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南昏村委会青木里上寨 143 万元；

36. 玉财农〔2020〕19号 2020年省级198个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队长）工作经费2万元；

37. 玉财农〔2020〕14号 2020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工作队长）工作经费4万元；

38. 玉财建〔2019〕257号脱贫攻坚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市级补助资金19.5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50.4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8.05%。与上年支出2171.73万元对比，减少120.32万元，主要原因：2020年受疫情影响，税收吃紧，本年度财政拨款大幅度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51.6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26.90%。主要用于：一是工资福利（含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等）支出457.38万元，二是商品和服务（办公费、差旅费等）支出72.07万元，三是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15万元。

2. 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 国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2.6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98%。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5.1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83 万元，死亡抚恤 19.71 万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95.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65%。主要用于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46.98 万元，行政单位医疗 22.69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25.68 万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58.0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83%。主要用于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51.08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 万元。

12. 农林水（类）支出 1,019.1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9.70%。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事业运行 183.02 万元，农村社会事业 3 万元，林业和草原事业机构支出 0.81 万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6.3 万元，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01 万元，水利行业业务管理支出 0.9 万元，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支出 0.23 万元，抗旱支出 88.2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50 万元，其他扶贫支出 6 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41.65 万元。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03.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93%。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支出 19.5 万元，住房公积金支出 178.52 万元，购房补贴 5.58 万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5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0.55%。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20 年因财政资金困难，部分三公经费未支付。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19 年增加 5.52 万元，增长 256.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下降 0.00 万元，下降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 5.82 万元，增长 321.8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0.30 万元，增长 -88.24%。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 2019、2020 年因财政资金困难，2019 年的部分三公经费压转到 2020 年支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维护费支出 7.63 万元，占 99.48%；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占 0.5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63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0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63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脱贫攻坚、森林防火等业务工作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 0.04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检查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6.23 万元，与上年支出 87.71 万元对比，减少 31.48 万元，主要原因分析：用于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部门

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3.74 万元、会议费 1.36 万元、劳务费 18.82 万元、公务用车 7.6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24.68 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玉溪市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澧江街道办事处部门资产总额 1524.4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23.63 万元，固定资产 500.81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 万元，在建工程 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其他资产 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25.4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减少）40.52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431.2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16.53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 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 万元；出租房屋 1729.43 平方米，账面原值 431.2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58.06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1524.44	1023.63	500.81	431.2	16.53	0	53.08	0	0	0	0

- 填报说明：
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战略部署，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玉溪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要求，元江县澧江街道成立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及预算绩效再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保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推进。做好绩效跟踪、绩效自评、绩效公开等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根据元江县财政局 2020 年绩效评价工作要求，元江县澧江街道成立了 2020 年预算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小组，部门绩效目标紧紧围绕部门职能职责设立，设立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有利于促进事业发展；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三公”经费预算及执行合理。根据 2020 年工作开展及资金使用情况，自评得分 90 分，自评等级为优。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和下一步措施：因财政的压力大。影响了预算的正常进行和资金的正常调度。希望下一步县政府及财政能给予解决这一问题。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元江县澧江街道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和项目绩效自评。各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项目一澧江街道 2020 年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队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为 2 个贫困村的第一书记（工作队长）每人每年安排工作经费 1 万元工作经费，贫困村驻村工作队选派精准、帮扶扎实、成效明显、群众满意；通过走村入户，实地调研，逐一落实，找准帮扶对象、分析致贫原因、摸清帮扶需求、明确帮扶责任、落实帮扶措施，做到精准化识别、精准性扶持、动态化管理，让建档立卡户住上好房子、过上好日子、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成效明显。项目预算 2 万元，实际支出 2 万元。干部群众对驻村扶贫干部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项目二澧江街道南洒村委会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内完成水源工程、主管工程、消毒设备、现有输水管网更换工程等建设内容。工程实施后，能够解决南洒村委会村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以达到用水安全和日常用水保障；水源工程已完工，已解决南洒村委会村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水源工程预算 80 万元，资金拨付 63.5 万元，未拨付 16.5 万元，希望尽快拨付剩余资金 16.5 万元。干部群众对项目满意度 98%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3.项目三 2020 年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指标及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加快推进我县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建设，进一步提高农村居民住房安全水平和防震减灾能力，切实保障广大农民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符合中央及省级补助政策范围的3户农户每户提供补助1万元；农村危房改造和抗震安居工程建设已完工。农房抗震改造任务指标及补助资金3万元已全部支付。群众满意度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4.项目四澧江街道莫郎村委会养牛寨村民小组人饮抗旱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内完成水源压力池、管材、抽丝费、安装费、二次搬运、运费、混凝土墩子等建设内容。工程实施后，能够解决莫郎村委会养牛寨村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以达到用水安全和日常用水保障的目的；已解决莫郎村委会养牛寨村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2020年额度被收回，2021年已全部支付20万元。受益群众满意度98%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5.项目五元江县澧江街道南昏村委会南处小组民族团结进步示范村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2020年完成牛圈建设，实现人畜分离目标，达到改善环境卫生效果，提升村民居住环境，项目预算100万元，实际支付100万元，受益群众满意度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6.项目六澧江街道办事处协商在基层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通过在街道9个村（社区）、75个村（居）民小组开展协商在基层活动，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参与，优势互补、共建共治共享，经过3至5年努力，基本形成协商主体多元、内容丰富、形式多

样、程序规范、制度健全、成效显著的基层协商民主新格局。街道辖区内广大群众满意度 90%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7.项目七抗旱拉水补助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抗旱拉水补助资金 4 万元，将资金及时拨付至最需要的村社区，为抗旱救灾工作提供保障，资金未到位。干部群众满意度 98%以上，绩效自评为良。

8.项目八南洒村委会南满小组一事一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项目建成后，能极好的完善南满村民小组的基础设施，提高村民日常生活质量，道路修复、挡墙建设等建设内容实施后能更好地确保路基不坍塌，给村民出行和日常生活带来了极大的便利。同时，项目建成后，能极大的促进村民逐步养成健康、卫生、积极向上的生活方式，把南满村民小组打造成为特色亮点村，对有效带动和促进全街道乡村振兴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长远的示范带动作用；工程项目已完工，道路修复、挡墙建设等建设内容实施后能更好地确保路基不坍塌，给村民出行和日常生活带来了极大的便利。项目预算资金 47 万元，实际支付 47 万元。村民满意度 98%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9.项目九元江县财政局下达 2020 年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澧江街道根据各村（社区）上报的受灾统计情况进行统筹安排，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并与前期各级财政安排

的旱灾生活救助资金统筹使用，严格按评议、公示、打卡发放，务必于收到资金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 12 万元资金发放到因旱生活困难需救助对象手中，尽早发挥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资金使用监管，不得用于非受灾地区或受灾地区与自然灾害生活补助无关的支出，严禁挤占、滞留、挪用，确保专款专用、依法依规使用。受灾群众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10.项目十 2020 年第一批市级抗旱救灾资金受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受灾群众冬春生活救助 2 万元，将救助资金发放给最需要的受灾群众，为受灾群众提供生活保障，救助资金已全部发放。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11.项目十一元江县澧江街道头雁农业（元江）专业合作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加快推进农业合作社运转，进一步提高社员的综合能力，切实提高广大农民群众经济收益；工程已完工，资金不到位，希望尽快拨付资金。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绩效自评为良。

12.项目十二 2020 年第一批抗旱救灾资金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抗旱救灾资金 4 万元，将资金及时拨付至最需要的村社区，为抗旱救灾工作提供保障。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13.项目十三脱贫攻坚四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帮助四类重点对象贫困农户 47 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让农村四类人员住上安全稳固住房；工程完工，资金不到位，希望尽快拨付 23.38 万元。受益群众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良。

14.项目十四 2020 年省级冬春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当年冬季和次年春季，受灾地区政府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帮助受灾群众解决冬令春荒期间的口粮、衣被、取暖等基本生活困难；已为生活困难的受灾群众提供基本生活救助，已兑付冬春救助补助资金 3 万元。冬春救助对象满意率 95%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15.项目十五元江县澧江街道那整社区大明庵小组人饮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内完成更换 DN65mm 管道 600m，村内部分管道修复等建设内容。工程实施后，能够解决那整社区大明庵小组居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以达到用水安全和日常用水保障的目的；已解决那整社区大明庵小组居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达到用水安全和日常用水保障。资金额度被收回，要求尽快拨付资金 4.50 万元。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良。

16.项目十六澧江街道 2020 年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工作队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将澧江街道 2020 年驻村工作第一书

记（工作队长）工作经费 4 万元及时拨付至村委会，确保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开展脱贫巩固提升相关工作时有经费保障驻村第一书记选派管理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宣传涉农政策、法律法规、农业科技知识和实用技术，全面贯彻落实各级扶贫开发精神，引导干部群众增强脱贫致富的信心和勇气。深入开展扶贫专项调研，分析致贫原因，找准制约因素，协调帮扶资源，监督帮扶项目实施。配合村党支部，村两委完成建档立卡户和动态管理工作，发动群众广泛参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养老保险事业，协调落实教育、卫生、交通道路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建设用地，不断提高群众的幸福感，满足感。干部群众对驻村第一书记满意度 98%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17.项目十七元江县澧江街道南洒村委会昆仕小组应急抗旱人畜饮水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内完成新建蓄水池（60m³，2个）、管材部分、配件部分、抽丝费、安装费、运费等建设内容。工程实施后，能够解决南洒村委会昆仕小组村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以达到用水安全和日常用水保障的目的。项目预算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受益群众满意度 98%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18.项目十八 2020 年市级农村小型水利工程管理员补助经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对澧江街道涉及的 9 名小型水利工程管理

员补助 2.16 万元及时发放。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绩效自评为良。

19.项目十九 2020 年第一批市级抗旱救灾资金元江县澧江街道南洒村委会那塘小组人畜饮水水池工程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年内完成管理房、水池建设、DN100 热度锌管、村内管道、配电箱等建设内容。工程实施后，能够解决南洒村委会那塘小组村民的饮水用水问题，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和用水量，以达到用水安全和日常用水保障的目的。项目预算 18.7 万元，实际支出 18.7 万元。服务对象满意度 98%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0.项目二十元江县澧江街道莫郎村委会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加快推进莫郎村委会生态文明建设，进一步提高整村形象，切实提高广大人民群众幸福感。项目预算 3 万元，实际支出 3 万元。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1.项目二十一南昏村波鲁母易地扶贫搬迁同步搬迁户搬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已实现脱贫攻坚问题清零，随迁户旧房拆除数量 12 间，全部资金拨付到位。随迁户满意度 90%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2.项目二十二脱贫攻坚 4 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解决 2017 年度 4 类重点对象 C、D 级危房修缮加固和拆除重建 4 户，让农村 4 类人员住上安全住房，并将补

助资金及时拨付至农户账户中。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 99%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3.项目二十三脱贫攻坚 4 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市级专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帮助四类重点对象贫困农户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让农村四类人员住上安全稳固住房，完成 4 类对象危房改造 172 户，已解决最基本的安全住房，全部资金拨付到位。受益群众满意度 96%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4.项目二十四南昏村委会波鲁母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随迁户旧房拆除 12 间，解决随迁户居住环境及改善生产生活条件 12 户，全部资金拨付到位。随迁户满意度 90%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5.项目二十五 2016 年农村危房改造第三批（1）改造户、随迁户中央省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完成 2016 年度一般贫困户、易地扶贫搬迁随迁户危房改造，住上安全住房，并将补助资金及时拨付至农户账户中，符合补助政策范围的一般贫困户 18 户，符合补助政策范围的易地扶贫搬迁随迁户 26 户。工程完工，资金不到位，不能及时拨付至农户账户中，希望尽快拨付。群众满意度 90%以上，绩效自评为良。

26.项目二十六元江县人大代表视察调研工作经费项目绩效情况：保障2020年度代表工作顺利开展完成，经费支出3万元。年内建议意见办理满意率90%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27.项目二十七澧江街道2020年南昏村青木里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绩效情况：南昏村青木里人居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已完工，建设牛圈32间，建档立卡受益户32户，解决道路交通、给排水的问题，改善村容村貌，优化居住环境。项目预算150万元，实际支出150元。村民满意度96%以上，绩效自评为优。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监督索引号 53042800755201111